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PATEO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9)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H股

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4月27日(交易時間後)，本公司與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合共895,98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27.35港元。

每股認購股份127.35港元的認購價相當於：

- (i) 較認購協議日期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H股收市價141.50港元折讓約10.00%；及
- (ii) 較緊接認購協議日期(不包括該日)前最後五(5)個連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H股平均收市價約141.80港元折讓約10.19%。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認購方經參考市況、H股現行市價及本集團業務前景進行公平協商後釐定。

認購股份數目佔(i)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H股約1.19%；及(ii)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H股(假設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的已發行H股於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日期並無變動)約1.18%。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預期約為114.10百萬港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約為113.61百萬港元(經扣除認購事項的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按此基準，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淨額估計約為每股認購股份126.80港元。

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的發行將無須經股東批准，而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獲配發及發行。

本公司將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提出申請，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及准許買賣認購股份。

由於完成須達成及／或豁免若干先決條件，認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如預期實現或根本不會實現，並可能在某些情況下終止，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交易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

認購事項

認購協議

日期： 2026年4月27日(交易時間後)

訂約方：(1) 本公司；及

(2) 認購方，即三鋒控股管理有限公司。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認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認購股份

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認購方發行及配發合共895,980股認購股份，而認購方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127.35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共895,980股認購股份，認購總對價約為114.10百萬港元。

認購股份數目佔：

- (i) 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現有已發行H股約1.19%；及
- (ii) 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擴大的已發行H股(假設除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外，本公司的已發行H股於本公告日期至完成日期並無變動)約1.18%。

認購價

每股認購股份127.35港元的認購價相當於：

- (i) 較認購協議日期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H股收市價141.50港元折讓約10.00%；及
- (ii) 較緊接認購協議日期(不包括該日)前最後五(5)個連續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H股平均收市價約141.80港元折讓約10.19%。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認購方經參考市況、H股現行市價及本集團業務前景進行公平協商後釐定。就認購事項而言，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包括認購價)乃屬公平合理及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按每股認購股份面值人民幣1.00元計算，認購股份的面值總額為人民幣895,980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4.10百萬港元，而在扣除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13.61百萬港元。在扣除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後，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淨額估計約為每股126.80港元。

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應由認購方於完成時以現金一次性支付。

認購股份的權利及地位

認購股份自完成日期起不受任何負擔影響，並附帶所有權益(包括完成日期後宣派、作出或支付的股息及分派)。認購股份於完成日期配發及發行時將全額繳足，在所有方面與已發行的其他H股享有同等地位。

認購事項的先決條件

完成以下述先決條件獲滿足(或豁免，如適用)為前提：

- (1) 認購方保證在各重大方面真實、準確，且並無誤導成分；
- (2) 認購方已取得簽訂認購協議及完成認購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所需的全部批准、授權、同意或許可，且上述批准、授權、同意或許可於完成日期前未被撤銷或撤回；發行認購股份不會違反上市規則、本公司公司章程或任何適用法律；
- (3) 香港聯交所已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且該項批准於完成日期前未被撤銷或撤回；
- (4) 本公司已取得完成認購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所需的全部批准、授權、同意或許可，且上述批准、授權、同意或許可於完成日期前未被撤銷或撤回；

- (5) 於完成前，並無任何法院或政府、法定或監管機構發出任何命令或判決(亦無任何法律或監管要求尚待滿足)，致使認購或認購協議項下任何交易違法或被禁止；
- (6) 本公司保證在各重大方面真實、準確，且並無誤導成分；及
- (7) 自認購協議日期起，本公司H股的上市地位未發生變化。

本公司可隨時以書面通知豁免認購方就上述第(1)項所列先決條件的遵守。認購方可隨時以書面通知豁免本公司就上述第(6)項所列先決條件的遵守。上述第(2)至(5)及(7)項所列的先決條件不得豁免。

終止

如上述任何先決條件於2026年5月6日下午四時前(或雙方書面同意的較遲日期前)仍未獲滿足(或獲豁免，如適用)，認購協議將停止生效(認購協議若干條款除外)。除在認購協議終止前已發生的違約事件外，各方不承擔任何責任和義務。

完成

在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先決條件的情況下，完成應於完成日期發生。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H股

根據股東於2026年3月26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上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獲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臨時股東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如有))20%的股份，即最多29,998,249股股份(按於臨時股東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49,991,249股計算)。自臨時股東會之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根據一般授權並無發行任何股份，因此於本公告日期，仍可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合共29,998,249股股份。認購股份的配發及發行將於一般授權的限制範圍內進行，無須另經股東批准。

上市申請

本公司將就認購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准許買賣向香港聯交所提出申請。

中國證監會備案

本公司將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完成與發行認購股份有關的中國證監會備案。

認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認購事項通過引入產業內知名的長期戰略投資者，進一步優化本公司股東結構，並為雙方在產業鏈上構建極具前瞻性與戰略深度的產業聯動奠定基礎。此舉不僅有助於強化本集團的資源整合能力與業務拓展動能，亦有助於提升資本市場對本公司長期價值的認同，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回報。

因此，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乃屬公平合理及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並符合股東及本公司的整體利益。概無董事於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預期約為114.10百萬港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預期約為113.61百萬港元(經扣除認購事項的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按此基準，每股認購股份的價格淨額約為每股認購股份126.80港元。

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用途分配：

- (i) 約60%用於AI技術應用及產品研發和相關業務拓展；及
- (ii) 約40%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本公司預期上述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6年12月31日前全數動用。

本公司過去十二個月的股權融資

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於2025年9月30日根據全球發售在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按每股發售價102.23港元發行合共10,436,900股H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全球發售相關包銷佣金、費用及其他開支後)約為人民幣815百萬元(約894百萬港元)，且有關所得款項已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擬定用途動用。

截至本公告日期，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如下：(i)約人民幣245百萬元分配用於擴大產品組合和解決方案以及增強技術，進一步加強涵蓋軟件、硬件和雲端車聯網的全方位自主能力，其中已動用約人民幣85百萬元；(ii)約人民幣245百萬元分配用於提高本集團的生產、測試及驗證能力，其中已動用約人民幣140百萬元；(iii)約人民幣163百萬元分配用於擴大本集團的銷售和服務網絡，以提高本集團品牌知名度，其中已動用約人民幣19百萬元；(iv)約人民幣81百萬元分配用於旨在進一步整合行業資源的戰略性投資，有關款項已全數動用；及(v)約人民幣81百萬元分配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有關款項已全數動用。其餘所得款項將繼續按照上述分配進行使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涉及發行股本證券的融資活動。

對本公司股本的影響

下表列明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以及緊隨完成後的股權結構：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A.內資股				
應臻愷先生(實益權益) ⁽¹⁾	32,295,581	20.93%	32,295,581	20.81%
其他內資股股東	46,697,821	30.26%	46,697,821	30.09%
內資股小計	78,993,402	51.20%	78,993,402	50.90%
B.H股				
應臻愷先生(透過僱員激勵平台持有的 視作權益) ⁽²⁾	15,350,000	9.95%	15,350,000	9.89%
認購方(根據認購事項認購的新H股)	—	—	895,980	0.58%
其他H股股東	59,953,711	38.86%	59,953,711	38.63%
H股小計	75,303,711	48.80%	76,199,691	49.10%
總計	154,297,113	100.00%	155,193,093	100.00%

附註：

- (1) 應臻愷先生為本集團創始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應先生直接實益持有32,295,581股內資股。
- (2) 應臻愷先生為本公司僱員激勵平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僱員激勵平台合共持有的15,35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3)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總股本為154,297,113股，其中75,303,711股為H股，78,993,402股為內資股。
- (4) 預期在完成後，本公司可繼續滿足上市規則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

有關本集團及認購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25年9月30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股份代號：02889)。本集團是以AI技術為核心，軟硬芯雲一體化汽車和移動終端解決方案提供商及生態構建者。

認購方，三鋒控股管理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認購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曹暉先生。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認購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認購方不會在緊接認購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一般資料

由於完成須達成及／或豁免若干先決條件，認購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如預期實現或根本不會實現，並可能在某些情況下終止，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交易本公司證券時應謹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匯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889)
「完成」	指	根據認購協議完成認購事項
「完成日期」	指	根據認購協議完成認購事項的日期，即2026年5月6日或本公司與認購方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備案」	指	根據《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於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的配套指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修改)及中國證監會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要求，就認購事項向中國證監會作出或將作出的任何及所有函件、備案、函電、通訊、文件、答覆、承諾及呈件(不論以書面、口頭或任何形式，包括任何修訂、補充及／或修改本)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內資股
「一般授權」	指	股東於2026年3月26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上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該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如有))20%之股份，即最多29,998,249股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委員會」	指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香港聯交所經營並與香港聯交所GEM獨立及平行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5年9月18日就上市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包括H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認購方」	指	認購股份的認購方,即三鋒控股管理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予認購方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方就認購事項於2026年4月27日訂立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127.35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將予發行及配發的合共895,980股新H股
「交易日」	指	香港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買賣的日子
「庫存股」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應臻愷

中國上海，2026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應臻愷先生、張富凱先生、徐真慧女士及賴偉林先生；職工董事為張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碧輝先生、馬曉詠先生及顧月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遠鵬博士、龐春霖先生、張曉亮先生、劉功申博士、徐黎黎女士、古金字博士及黃曉霖博士。